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1-069

债券代码:128073 债券简称:哈尔转债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与“中国航天”ASES”品牌合作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的品牌合作合同,属于合作双方基本意愿的框架性约定,旨在表达各方合作意向及初步洽商结果,在该合同实施过程中,有关事宜尚待进一步协商、落实,具体合作项目及相关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与埃依斯航天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签署的品牌合作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该合同无须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本合同的签署及履行预计不会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最近三年已披露的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情况详见本公告“六、其他相关说明”。

一、合同签署概况

今日,浙江哈尔斯真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埃依斯航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依斯航天”)签订了为期三年的品牌合作合同,双方将在本次合作中,共同推进航天产业化及其文化产业创新发展,推广和传播航天文化。双方合作品牌为:公司旗下所有品牌与“中国航天”ASES”品牌。

该品牌合作合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名称:上海埃依斯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二)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法定代表人:曾占魁

(四)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五)成立日期:1992年8月14日

1. 主营业务:从事航天、机电、通信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文化艺术交流与策划;电脑动画设计;展会设计;翻译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商务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会展会务服务等。

(七)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3005号4楼

(八)关联关系及类似交易情况:埃依斯航天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公司未与其发生类似交易情况。

(九)履约能力分析:埃依斯航天是一家以提供灵活、便捷、经济的空间服务为理念,面向商业用户,提供航天器研制和发射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生产高品质航天数据和内容,致力于推广和传播航天文化的航天科技公司。埃依斯航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主体:浙江哈尔斯真空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埃依斯航天科技有限公司。

(二)合作期限:2021年9月1日-2023年8月31日。

(三)合作宗旨:双方旨在通过品牌合作,促进双方品牌发展及文化传播,公司将通过设计、生产、销售、推广与埃依斯航天合作的联名产品,来推广和传播航天文化。埃依斯航天将利用自有渠道推广联名产品,并提供自身内容资源及品牌影响力协助公司扩大基于联名产品销售的市场效益。

(四)合作内容:

1.联名产品

埃依斯航天授权公司在品牌合作合同约定范围内按约定方式于授权期限内授权区域使用埃依斯航天提供的授权许可材料设计、生产、销售、推广授权产品。

2.奖杯搭载

公司将授权埃依斯航天研制航天奖杯产品搭载埃依斯航天火箭末端级或卫星。产品搭载任务暂定为2022年1月—6月期间(因众多可能性因素影响,发射时间以实际发射时间为准)。

3.限制款产品

埃依斯航天利用自身航天技术资源,交付公司需表面特征样本,并授权公司结合限量款产品的实际需求采用该样本设计制作产品组件。

4.联合推广

埃依斯航天利用自有渠道推广联名产品,并提供自身内容资源及品牌影响力协助公司扩大基于联名产品销售的市场效益。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埃依斯航天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签署的品牌合作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本合同的签署及履行预计不会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不可预计。

合同履行有利于公司拓展品牌联名业务,加快拓展国内市场,但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埃依斯航天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品牌合作合同,属于合作双方基本意愿的框架性约定,旨在表达各方合作意向及初步洽商结果,在该合同实施过程中,有关事宜尚待进一步协商、落实,具体合作项目及相关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于2019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与瑞幸咖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司与瑞幸咖啡(中国)有限公司达成为期三年的全渠道合作事宜,该协议目前处于有效期内,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双方尚未就有关产品销售、销售等方面的事宜取得实质性进展,亦未就相关合作事项签署或达成任何实质性的有约束力的协议或其他安排,且双方均未发生实质上的业务往来,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2.公司于2020年6月7日披露了《关于与人文共创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司与人文共创(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达成为期三年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在杯壶领域的产品研发、销售及文化传播等方面逐步展开合作,该协议目前处于有效期内,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该协议在正常开展中,不存在未达预期的情况。

3.本次品牌合作合同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持股未发生变动(不包括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控股、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的计划。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埃依斯航天的品牌合作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71 证券简称:税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9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1年9月17日10点3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南星街道环桥路3738号税友大厦1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9月17日
至2021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15: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5:25。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所有股东
2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所有股东
3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所有股东
4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所有股东
5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	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	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0	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1	关于修改《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股东
12	关于修改《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股东
13	关于修改《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股东
14	关于修改《投资者投诉处理办法》的议案	所有股东
1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2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3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4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5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6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7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8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1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2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3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4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5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6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7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8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99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00	关于修改《投资者接待工作制度》的议案	所有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摘要和披露摘要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选举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身份认证及身份验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如果其持有多个股票账户,可以使用持有不同股票账户的一股账户参与网络投票。投票时,视为其全部股票账户下的相同股数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多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后方可进行。

五、会议出席人员

(一)除会议登记在册持有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外,还可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公司类别	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表决权登记日
大股东	李俊	10,000,000	20.0000%	2021年9月17日
其他人员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

1.登记时间:2021年9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一楼前台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21-047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止2021年8月3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14.03元/股,根据中证指数公司发布的公告,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7.26倍,公司的通用设备制造业(证监会行业分类)最新市盈率为37.36倍,最近一个月平均市盈率为35.26倍,公司市盈率水平明显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数控机床、普通机床及其关键功能部件,主营产品包括数控加工中心、数控铣床、数控车床、数控磨床、磨床磨头、动静压主轴等机床功能部件。2021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5,836.9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9.7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08.74万元。虽已同比增长为喜,但未及盈利水平受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环境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此外,公司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波动风险、产品研发风险及管理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关注近期媒体报道涉及公司所属行业及“工业母机”等内容,属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近已召开六次会议,提及针对工业母机等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上述会议涉及内容的相关政策细则尚未明确及出台,对公司所在行业产生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截止2021年8月31日,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华东数控,证券代码:002248)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两个交易日为2021年8月30日、8月31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4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目前涉及的重大事项

公司已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2021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158,369,811.7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97,227.52元,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与市场预期、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风险、产品研发及投资风险等管理风险。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7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

2.公司未发生任何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重大信息。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对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威海威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学利先生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7.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可能影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及处于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在任何信息平台上发布或承诺任何公告,敬请投资者(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注意风险。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奇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9

深圳市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1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8月31日(星期二)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8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山社区宝兴路107号纳什总部大厦B座11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叶叶升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决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名,合计持有股份68,680,7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6048%。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名,代表股份68,859,3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6042%。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名,代表股份1,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6%。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1名,代表股份1,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6%。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68,859,36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800%;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2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000%。本议案获得通过。

中小股东总表决权情况:同意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反对1,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1.《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金科材料 编号:临2021-051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